

## 服务简介

对象：商业机构

## 查询途径

负责单位：财产及采购处

办理地点：1. 市政署财产及采购处：东方斜巷14号东方中心地下

2. 综合服务中心：澳门南湾大马路762-804号中华广场2楼

3. 北区市民服务中心：澳门黑沙环新街52号政府综合服务大楼

4. 北区市民服务中心-台山分站：澳门台山巴波沙大马路127号嘉翠丽大厦B座地下

5. 北区市民服务中心-筷子基分站：澳门沙梨头新街筷子基社屋快达楼第2座地下G铺及H铺

6. 中区市民服务中心：澳门三盏灯5及7号三盏灯综合大楼3楼

7. 中区市民服务中心-下环分站：澳门李加禄街下环街市市政综合大楼4楼

8. 离岛区市民服务中心：氹仔哥英布拉街225号3楼离岛政府综合服务中心

9. 离岛区市民服务中心-石排湾分站：路环蝴蝶谷大马路石排湾社区综合大楼6楼

10. 文书及档案中心：澳门亚美打利庇卢大马路(新马路)163号地下

办公时间：1. 财产及采购处

星期一至四 早上9时至下午1时；下午2时30分至5时45分

星期五 早上9时至下午1时；下午2时30分至5时30分

2. 综合服务中心

星期一至五 早上9时至下午6时(中午照常办公,星期六、日及公众假期休息)

3. 市民服务中心

星期一至五 早上9时至下午6时(中午照常办公,星期六、日及公众假期休息)

4. 文书及档案中心

星期一至四，上午9时至下午1时，及下午2时30分至5时45分

星期五，上午9时至下午1时，及下午2时30分至5时30分

电话/传真：(电话)(853) 8399 0265 / (853) 8399 0255；(传真) (853) 2833 9814

## 手续概览

- 首次申请
- 更新
- 取消

最後更新日期：30/09/2021